
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73花蓮縣吉安鄉吉安村吉安路二段
一一六號

承辦人：陳怡欣

電話：038523126-157

傳真：038537119

電子信箱：a123@nt.ji-an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吉鄉民字第11100055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機關學校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名冊 (376555500A_1110005562_ATTACH1.odt)

主旨：為辦理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作業，惠請貴機關(學校)
踴躍推薦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俾利選務作業推行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選舉訂於111年11月26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4時舉行投票。
- 二、惠請貴機關(學校)推薦有意願參與之人員依格式詳細填表，並請於111年4月15日(星期五)前回覆，俾利本所彙整。(Email： a123@nt.ji-an.gov.tw 傳真： 8539021)
- 三、推薦名冊請由貴機關(學校)人事室統一核章後薦送，並請來電確認是否成功傳送。(本所民政課電話：8523126 # 157或 150)
- 四、檢附本鄉「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」各機關學校推薦吉安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名冊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花蓮縣議會、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花蓮縣消防局、花蓮縣地方稅務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水產培育所、花

111/03/0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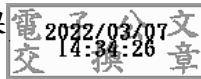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00989



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立體育場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市農會、花蓮縣警察局花蓮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吉安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新城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鳳林分局、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花蓮辦事處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花蓮分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東區分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花蓮林區管理處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花蓮氣象站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、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、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榮譽國民之家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四區養護工程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工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運務段、內政部消防署花蓮港務消防隊、內政部警政署花蓮港務警察總隊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花蓮監理站玉里分站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交通部鐵道局東部工程處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台花蓮分台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東部發電廠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花東供電區營運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區營業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動員聯合辦事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電力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電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機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花蓮機廠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花蓮分局、法務部矯正署花蓮監獄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縣榮民服務處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審計部臺灣省花蓮縣審計室、衛生福利部東區老人之家、經濟部工業局美崙(兼和平及光華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花蓮就業中心、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花蓮縣選舉委員會、本所民政課



鄉長 游淑貞